

##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8年4月26日，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日期：2018年1月1日

（二）变更介绍

#### 1. 会计估计变更-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估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估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区分为账龄组合和无风险组合。无风险组合包括无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 （三）变更原因

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和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的回款情况，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方法，为使坏账准备的计提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决定对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的构成和计提方法进行变更。

##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对以往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目前自身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此前已披露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告能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三、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系公司根据目前自身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根据目前自身实际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应收款项会计估计进行的变更，不会对公司此前已披露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根据变更后的会计估计编制的财务报告能

够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的变更。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通富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6日